

(獲通過的會議記錄)

西貢區議會轄下旅遊及經濟發展工作小組  
二〇一七年第一次會議記錄

---

日期：二〇一七年六月六日

時間：上午十時正

地點：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3 樓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李家良先生 (召集人)

吳仕福先生 GBS 太平紳士

陳博智先生

莊元荃先生

邱戊秀先生

劉偉章先生，MH

呂文光先生

溫啟明先生

溫悅昌先生，BBS，MH，JP

翁漢華先生 (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6

列席者

蕭慕蓮女士，JP

郭仲佳先生

朱志豪先生

麥慧敏女士

黎明有先生

陳權軍先生

譚景華先生

張溢良先生

邱全先生

馬淑芳女士

朱卓敬先生

黃廣潮先生

邱綺華女士

周兆鴻先生

范國寧先生

李民就先生

張永康先生

區英傑先生

葉顯偉先生

吳偉霖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專員

西貢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西貢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西貢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1)

西貢民政事務處工程督察(坑口)

西貢商會主席

西貢區社區中心總幹事

西貢遊艇協會會長

西貢區飲食業協會主席

食物環境衛生署衛生西貢區總督察1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西貢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理高級郊野公園護理主任

漁農自然護理署郊野護理主任(東區)

漁農自然護理署地質公園主任(教育)

水務署工程師/新界東區(供應及保養2)

土木工程拓展署項目組長/改善碼頭工程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項目2

民政事務總署高級工程師(工程)(2)

漁類統營處市場一級經理

漁類統營處市場助理經理

## 致歡迎詞

召集人歡迎出席工作小組的西貢區議員及列席會議的人士，特別是：

- 西貢民政事務處工程督察(坑口)黎明有先生
- 漁農自然護理署郊野公園護理主任(東區)邱綺華女士

### 1.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召集人表示，由於會議前及會上沒有修訂意見，2016年第二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 11. 推行改善碼頭計劃

(SKDC(WGTED)文件第 1/17 號)

3. 召集人歡迎：

- 土木工程拓展署項目組長／改善碼頭工程李民就先生
-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項目 2 張永康先生
- 民政事務總署高級工程師(工程)(2)區英傑先生

4. 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按所播放的簡報介紹推行改善碼頭計劃。

5. 工作小組成員的綜合意見如下：

- 計劃選址合適，有利於西貢的發展，因此對計劃表示支持，並希望工程能順利推展；及
- 查詢改善碼頭的時間表，以及在專款專用下如有資金不足的情況，可否申請增加撥款額。

6. 土木工程拓展署項目組長/改善碼頭工程李民就先生的回應如下：

- 署方會向立法會申請撥款，並計劃以專款專用形式開展項目，最快可於 2019 開始對計劃中第一個碼頭施工，希望能於 2021 年起陸續完成計劃中約十個碼頭；
- 署方就每個碼頭進行初步研究後，會估算各個碼頭的造價，署方會盡量在預算下完成所有工程，假若工程超出預算，署方會研究申請額外撥款；及
- 署方推行計劃時會盡量採用新穎的設計，並會盡量配合鄉郊碼頭附近的名勝和風景。

7. 召集人總結，工作小組支持土木工程拓展署改善糧船灣碼頭和湓西村碼頭的建議，並希望署方繼續探究區內其他或需改善的碼頭。

### III. 西貢魚市場

8. 召集人歡迎：

- 漁類統營處市場一級經理葉顯偉先生
- 漁類統營處市場助理經理吳偉霖先生

9. 漁類統營處(下稱「漁統處」)代表按所播放的簡報介紹西貢漁墟的計劃。

10. 工作小組成員的綜合意見如下：

- 西貢漁墟現時的人流不多，建議加強宣傳及改善顯見度，並增加產品種類和攤檔數目以提升吸引力；及
- 期望漁統處繼續豐富漁墟的內容，並查詢在漁墟售賣活魚的可能性。

11. 西貢民政事務專員蕭慕蓮女士認為計劃有改善空間，建議漁統處與西貢區議會和地區團體建立緊密的溝通平台，方便直接提供資料和尋求社區團體的支援，並建議在假日以外的日子也開放漁墟。

12. 漁統處市場一級經理葉顯偉先生的回應如下：

- 西貢魚市場的主要用途為批發漁類，不宜進行活魚零售；
- 計劃的主要目標是在西貢魚市場的非運作時間進行宣傳及推廣，漁統處將會在漁市場外的合適位置放置大型招牌；及
- 同意尋求區內人士的協助以豐富漁墟的內容。

13. 召集人總結，工作小組支持漁類統營處的計劃，建議處方研究騰出更多時間和空間讓區內團體舉辦漁民文化展或話劇等活動，以及增加漁墟的開放時間，並更緊密聯繫及諮詢其他有關部門、西貢區議會和地區團體。

14. 工作小組同意把漁墟的相關資料上載至西貢旅遊網，請漁統處於會後把資料轉交秘書處。

漁類統營處、秘書處

#### IV. 東龍洲天然山徑改善工程

15.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朱志豪先生按所播放的簡報介紹東龍洲天然山徑改善工程。

16. 工作小組成員的綜合意見如下：

- 支持西貢民政事務處進行改善工程；
- 反映東龍洲的船隻班次較少，需要預約才能前往；
- 建議使用大小相若的石頭興建行山徑，以免對長者造成不便；
- 建議改善位於東龍洲中央的路段，以接駁現擬改善的行山徑；
- 東龍洲東面的路段大部份為泥路，建議鋪設梯級；及
- 建議分別在南北兩個碼頭設置路線圖，以便行山人士選擇合適路段，亦可在適當位置加設指示牌為途人提供到達終點距離和時間等資訊。

17.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朱志豪先生回應表示，處方會盡量選用大小相若的石頭建造梯級。

18.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西貢朱卓敬先生回應表示，來往東龍島的船隻航線共有兩條，分別為觀塘線和西灣河線，相關資料已上載至運輸署網頁。

19. 西貢民政事務專員蕭慕蓮女士的回應如下：

- 擬改善的路段為東龍洲上最為陡峭的部份，而餘下部分的難度不高，故不建議鋪設混凝土；
- 同意於適當位置加設路牌，以便遊人選擇合適的路線；及
- 為保護島上的自然環境，不贊成在行山徑上大興土木建造涼亭及額外的洗手間等設施。

20.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 西貢區衛生總督察 1馬淑芳女士回應表示，島上南北兩個碼頭已各設有流動洗手間。至於建議在其他地點設置流動洗手間，署方要視乎地理環境是否合適及考慮承辦商設置流動洗手間的可行性。

21. 工作小組贊成上述工程建議，並同意推薦予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跟進。

秘書處

## V. 續議事項

### (一) 來往地質公園的車輛許可證

22. 漁農自然護理署(下稱「漁護署」)署理高級郊野公園護理主任黃廣潮先生表示，署方已派員於 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4 月期間的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在萬宜東壩收集遊客的相關數據，資料顯示於上述日子每日乘的士前往的平均有 929 人(最多為 2,590 人);參加遊覽服務的平均有 122 人(最多為 244 人);遠足的平均有 812 人(最多為 3868 人)，而每日平均有 1863 人前往萬宜東壩。

23. 此項目將於下次會議中刪除。

### (二) 探討於萬宜東壩使用環保車的可行性

24. 召集人報告，工作小組已於本年 6 月 1 日安排成員試行乘坐一款 16 座位電動小巴往返西貢市及萬宜東壩。

25. 工作小組成員的綜合意見如下：

#### 電動車

- 該款電動車較以往型號舒適，惟上坡和避震能力未如理想；
- 基於高成本及保養問題，即使有團體願意經營有關服務，電動車亦難以取代的士成為當地的主要交通工具；
- 推展計劃時需面對設置充電站等難題；
- 市面上有不少符合空氣監管要求的車種，因此除零排放的電動車外，工作小組亦可考慮其他低排放車種；

#### 地質地園的安全問題

- 萬宜東壩部分六角柱石有風化情況，更有岩石滾到道路上，對途人構成危險，因此查詢各部門有否定期派員檢視岩石，並評估是否適宜開放予公眾遊覽；
- 應在合適位置加設告示牌，警告遊人留意落石及勸籲遊人切勿爬到萬宜東壩的防波石上；
- 建議設計海路旅遊路線，以控制西貢萬宜路的人流；
- 西貢萬宜路為單程路，不適宜有太多車輛使用，認為相關部門必須重視地質公園及周邊配套的安全問題；

#### 西貢萬宜路的相關建議

- 建議擴闊萬宜東壩及西壩之間的道路，並增加避車處；
- 請水務署報告西貢萬宜路的維修情況；
- 請署方加密清理雜草的次數；及
- 相關部門對地質公園欠缺完整計劃及推廣，除火山探知館外便沒有其他配套改善，橋咀島、滘西洲、糧船灣等碼頭更需由區議會多番爭取下才獲得改善，因此認為相關政策局和部門沒有盡力促進本土經濟發展，希望下屆政府能更主動發展旅遊業。

26. 水務署工程師/新界東區(供應及保養 2)范國寧先生表示，部分萬宜東壩的斜坡由水務署負責維修，署方會定期巡查及聘請專家檢視整個東壩，如發現有岩石出現潛在風險，水務署會徵詢漁護署意見，然後進行改善工程，以減少對地質公園的影響。如接獲投訴，署方會委託顧問公司進行檢查。水務署已應工作小組要求，於本年初修補西貢萬宜路相關路段。

27. 西貢民政事務專員蕭慕蓮女士的意見如下：

- 地質公園的交通配套仍有不少問題需要解決，而重點在於如何管理西貢萬宜路的交通及流量；
- 同意相關部門可研究使用海路紓緩地質公園易入難出的問題；
- 為推展計劃，希望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協助，研究能否跳出現有的車輛政策規限，令在東壩使用電動車的建議可以推展；及
- 查詢政府有否邀請工作小組成員和地區人士出席於本年6月16日的「地質公園社區交流會議」(下稱「交流會議」)，因工作小組於每次會議均會重點討論地質公園的相關事宜，希望局方積極考慮工作小組過往的意見。

28. 漁護署地質公園主任(教育)周兆鴻先生回應表示，環境局主要邀請了社區領袖、民間團體和非政府機構出席交流會議。

29. 吳仕福先生表示，他有收到環境局的邀請函，但認為交流會議對地質公園的發展沒有實質幫助。

30. 召集人表示，他作為工作小組召集人和當區議員，卻沒有收到有關邀請函。地質公園已成立數年，旅遊人士不斷上升，惟仍然沿用三十多年前的水務署維修道路，其設計並不適合用作來往地質公園的主要道路，因此希望漁護署整體考慮發展其他觀賞點。雖然地質公園風景優美，但在有潛在風險的情況下不宜開放予遊人進入。他希望漁護署可於即將舉行的交流會議上反映他剛才表達的意見，以改善現有政策和設施。

### (三) 改善西貢海傍/碼頭附近的環境及設施

31. 召集人表示，西貢海旁防波石前的資料板過高，途人難以閱讀當中的內容，建議調整其高度或移往較合適位置。此外，西貢公眾碼頭附近的地質公園三角柱體資料板因設計問題容易積藏垃圾及令雜草叢生。

32. 食環署馬淑芳女士表示，署方將會加強清理三角柱體資料板底下及附近的地方。

食物環境  
衛生署

33. 漁護署周兆鴻先生表示，於碼頭附近設置三角柱體資料板主要是方便為遊人介紹地質公園水路和陸路的旅遊景點。

34. 工作小組成員提出意見如下：

- 西貢海傍由多個不同部門負責管理，各部門都可在路上放置設施，當中缺乏協調，致使途人經過時必須左閃右避，因此建議政府部門和西貢民政事務處地區管理委員會重新設計和規劃西貢海傍；
- 三角柱體資料板在龍舟比賽進行期間嚴重阻礙健兒出入，因此建議將它移至兩個碼頭中間或公共交通交匯處附近或改善其設計；及
- 每逢假日都會有不少機構於西貢海傍舉行活動及進行宣傳，雖然多姿多彩，但缺乏管理，請相關部門跟進。

漁農自然  
護理署

35. 西貢民政事務專員蕭慕蓮女士的回應如下：

- 知道社區希望見到西貢的設施和市容得到改善，她建議向土木工程拓展署新界東拓展處反映成員提出的意見，該處協助推行改善工程；及
- 就防波石的資料板，會向有關部門反映意見，如有需要，西貢民政事務處會作出處理。

西貢民政  
事務處

### (四) 西貢車位不足的問題

36.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表示，署方已因應成員於上次會議表達的意見到西貢區進行觀察。他報告如下：

- 西貢市位於美福街、美源街和灰窰里的停車場在假日期間仍然有空置的泊車位讓市民使用，其中灰窰里停車場內有一個旅遊巴士泊位；

- 政府目前提供泊位的政策會優先考慮和配合商用車輛的泊車需求，他明白部分市民因不同原因會選擇以私家車代步，而政府在發展容許之下，會提供適量車位以應付需求，但前提是不誘使原本乘搭公共交通工具的市民轉用私家車，從而令私家車的數量增加以加劇交通擠塞情況；
- 香港土地資源有限，一般適合興建停車場的土地亦具備條件用作發展其他用途，而最好的做法是將公眾泊車位和發展項目結合，亦有利於社會的發展，因此政府在規劃發展項目時，運輸署會參考《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指引和考慮相關發展項目一帶的交通情況，並在盡量不影響交通情況的原則下，在合適發展項目的地契中，加入條款要求發展商提供額外的公眾泊車位；及
- 在本年年初，政府已於翠塘路增設臨時停車場，另外西貢北的酒店發展項目落成後，亦能提供二百多個泊車位供市民使用，署方正積極研究將位於美裕街的西貢北巴士總站的部分用地轉為旅遊巴士泊車位。運輸署會繼續留意西貢泊車位的使用情況及檢討相關安排。

37. 工作小組成員提出意見如下：

- 於假日期間，上述公眾停車場於上午時段已經爆滿，因此懷疑運輸署的資料出錯。由於有大量車輛等候泊車位，引致交通擠塞；
- 即將落成的酒店將能為公眾提供二百多個車位，惟酒店的房間數目約為 300 間；
- 禁止旅遊巴士於假日駛入萬年街的建議已討論多時，至今仍然未得到相關部門的回應，令因旅遊巴士上落客而引起的交通擠塞問題一直沒有改善，長遠可令旅客數目逐漸減少；
- 建議民政事務局加建滘西洲公眾高爾夫球場停車場的層數以增加泊車位；
- 西貢的道路設計亦有改善的空間，因現時車輛進入各個停車場前都必須經過福民路，以致於假日期間非常擠塞，因此建議打通西貢警署附近的兩個大型停車場，讓車輛不必經福民路便能到達各個停車場；及
- 建議運輸署研究在鄧肇堅運動場停車場增加一個出口，避免所有車輛在同一個路口離開。

運輸署

(五) 發展西貢區古道

38. 召集人表示，秘書處已於會前將漁護署就茅坪至菠蘿峯一帶增設

指示牌的相關建議轉交民政事務處工程組跟進。

39. 此項目將於下次會議中刪除。

## **VI. 其他事項**

40. 別無其他事項，會議於下午 12 時 20 分結束。

## **VII. 下次開會日期**

41. 下次會議日期待定。

西貢區議會秘書處

2017 年 10 月

檔案編號：HAD SK DC 13/35/6